

# 金 剛 經

## 壹、本經緣由：

- 一、 本經是在六百卷大般若經中第五七七卷，佛陀講大般若經，講經的地方及法會次數，共計四處十六會。四處有(一)王舍城靈鷲山。(二)舍衛城祇樹給孤獨園。(三)他化自在天宮摩尼寶藏殿。(四)王舍城竹林精舍。講這卷金剛經是在十六會中第九會上所說，講經地點在中印度憍薩羅國舍衛城南邊之祇樹給孤獨園。
- 二、 本經是在六百卷大般若經之精華所在，共五千多字。文字不多，而理趣無窮，故云一切諸佛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皆從此經出。修學此經，可隨自己的因緣不同有頓悟或漸契而入經義妙理。
- 三、 本經由弘忍大師取為禪宗之印心經典，並常講解之，再經六祖惠能大師之倡導，以及宋朝時代出家人要考金剛經，故成為家喻戶曉之經典。故譯本很多，據說有千種以上，而目前存留世間乃有一百種以上。

## 貳、本經大義：

- 一、 本經從爾時世尊食時，著衣持鉢，入舍衛大城乞食，於其城中次第乞已，還至本處，飯食訖，收衣鉢，洗足已，敷座而坐。直示佛性妙理，顯佛法在日用平常中，更明佛性平等，無有高下，無凡聖之別，故云：心佛眾生三無差別。
- 二、 本經由須菩提為當機眾，請示佛陀，如何降伏其心?如何應住?指出修行用功乃在降伏其心，令心安住，平等不二之境。佛答以，滅度無量無數無邊眾生，實無一眾生得滅度者。顯示修學大乘佛法，除修清淨心外，須具大願力大慈悲心，非只求個人之解脫而已，如是乃能成就無上菩提。
- 三、 本經旨在証得本有之佛性(本地風光)，因自性原無是非煩惱，本自清淨，圓滿具足一切智慧德相，不假外求。只因凡夫著有著空，迷於世間或出世間法，生起四相(我法二執)，故藉六度萬行，除四相、絕百非，而達三輪體空，由事而入理，圓滿菩提歸無所得，而証得自己本有佛性(本來面目)。
- 四、 利根眾生於此經中頓除妄念，悟無所得，直下會取本來無一物之清淨自性，具足萬法，不假外修，直成佛道，故為禪宗之印心經典之一。鈍根眾生，藉持戒修福，漸契經義，也能得一念淨信，理可頓悟，乘悟并銷。事須漸除，因次第盡，成就佛道。

五、本經經文分前後兩段，此二段之義趣，可說是大同小異，唯後段意境較前段為深。此經義在言外，境界深奧，故佛陀為令未悟眾生令其得悟，已悟眾生令其深入，故再複述一遍以為重頌，其目的在令眾生悟入佛知見爾。

參、釋經名：「金剛」「般若」「波羅密」「經」。

一、金剛——

金剛喻佛性有如下義：

(1)體不變。(2)用不壞。(3)相光明。(4)無上寶。(5)隨方現色(般若無知，知所不知)。(6)性堅硬(能斷)。

二、般若——

漢譯智慧，“妙智慧”此是由離一切分別執著妄想，而顯現出真心的真實妙慧，是無為法，非心意識取相分別思量之有為法。如下說明：

(一)三般若——

1. 實相般若----此即吾人不生不滅之常住真心。離有、離空，離一切染(相)之本有清淨心(本來面目)。此實相心所現之境，則性相一如，清淨、平等，實相無相。此是真實之相，故云實相。
2. 觀照般若----此是觀照實相之實智，念念自見本性清淨，不染萬境，而真性常自在，故能即一切相，離一切相，中道妙觀。
3. 方便般若----此是指分別諸法之權智。菩薩為教化眾生，從真如心中變現五蘊、十二入、十八界種種諸法(實相、無相、無不相)和光同塵化，度有情、行四攝法、四無量心之權智。

亦有云三般若即：1.實相般若。2.觀照般若。3.文字般若。

文字般若即指詮上二般若之言教，如般若經典等。

(二)五般若----

- 1.實相般若。2.觀照般若。3.文字般若(以上三般若如前釋)。
- 4.境界般若。
- 5.眷屬般若。

境界般若：為般若所緣之一切諸法(青青翠竹、鬱鬱黃花，無非般若)。

眷屬般若：指般若慧性之眷屬，如煥、頂、忍、世第一諸智(修四聖諦，發八忍八智之十六心，斷三界八十八品見惑)及戒、定、慧、解脫、解脫知見等皆屬之。

(三)二般若----

- 1.世間般若：謂如眷屬般若未破見思無明之有漏觀智。

2.出世間般若：破見思惑乃至破根本無明惑所生之般若，可分爲共般若與不共般若二者。

三、波羅蜜：譯度彼岸，究竟解脫之義，亦譯到家了，至極圓滿等諸義。

四、「經」之一字是本經之通題，有如下義----

1·經梵音修多羅，譯契經。上契諸佛妙理，下契眾生根機，依之能轉凡成聖。

2·經則徑也，即道路義，有方向道路，能趣向菩提義。

3·經有線義，能貫串佛法事理因果，令不散失。

4·經有繩義，如木匠以繩墨定曲直，知所取捨。

5·此外尚有法門、舟航、藥王、威德、莊嚴、安樂希有等義。

五、經名合釋：

無上金剛法寶，能斷除眾生一切無明煩惱，得証無上菩提妙慧，究竟解脫之法門。

肆、譯經者--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譯。

一、姚秦指翻譯之時也，在後秦姚興在位之時。

二、三藏法師——能通達經、律、論三藏經典，自利利他。

三、鳩摩羅什——譯爲童壽，有少年老成之意，即年少而有年長之德。其父鳩摩炎，原是印度高僧，遊化至龜茲國(今新疆省)，國王愛其才德，令其還俗，並將女兒什婆嫁之，故其名則合用父母之名。出生後，母即出家，大師七歲時，母亦令其出家，於年幼時舉大警當帽之事，而悟萬法唯心之理。九歲隨母到罽賓國，依槃頭達多法師習小乘經論，後又隨須利耶蘇摩傳習大乘。其母前往天竺進証三果，臨行謂什師曰：「方等經教當闡秦都，但於自身，少有不和奈何？」什師曰：「菩薩之行利物亡軀，大化得行，雖當鑊鑪無恨」。乃留龜茲國，住持新王寺。

苻秦建元九年，有異星現於西域分野，太史奏曰：「當有大智德人入輔中國」，苻堅曰：「揆聞茲有羅什，得非此人耶？」乃遣呂光將軍，率軍七萬迎請羅什大師回至西涼。呂光聞苻堅因肥水之戰一敗爲姚萇所殺，乃自據涼州自立爲王，國號涼，姚萇即位，聞師之名，履請什師而呂光不允，時什師年三十九歲。

後姚興繼位(時師年五十五)，出兵伐涼，迎師至長安(被困涼州共十六年)，待以國師之禮，乃集高僧大德八百餘人，請在西明園及逍遙園譯經，

所譯經論，九十八部三百九十餘卷。於後秦弘始十五年八月入滅，時年七十四，入滅時，火化舌根不壞。

什師爲七佛以來之譯經師，因道宣律師(唐)問天人陸玄暢曰：「什師所譯經論，何以迄今受持轉盛？」答曰：「此師爲七佛以來譯經法師，甚得佛意。」